

《殺戮時刻》
姊妹作
美國暢銷書排行榜冠軍

好大喜功的檢察官一路對他咄咄逼
要的是定罪鐵證

古道熱腸的女律師爲他不計生死代
要的是黑白兩道一邊涼快

這一切……
都只因他知道太多！



全球最暢銷小說作者

約翰·格利斯漢

終極證人

THE CLIENT by John Grisham

原著 / 約翰·格利斯漢

翻譯 / 陸景華 關偉 程愛民 侯萍

審稿 / 廖雲

印行 / 輕舟出版社



終極證人

馬克，這個十一歲的男孩，才剛與母親、弟弟脫離了酒鬼父親所加諸於他們的家庭暴力，卻又因目睹一個新奧爾良律師的自殺，而得知了一宗參議員命案的秘密。警方、地方檢察官、聯邦調查局紛紛對他施壓，甚至新奧爾良的黑手黨暴徒也在一旁虎視眈眈。至此，他被重重危機包圍，隨時可能陷入萬劫不復的深淵。



於是，早熟又聰明的馬克雇用了雷吉，這位五十二歲，離過婚的女律師。她遭遇過常人無從想像也無法忍受的大風大浪，她最愛幫助被人忽略或飽受創傷的孩子。然而，當馬克面臨生命威脅，她的辦公室被人裝上竊聽器，而少年法庭的法官又強迫馬克說出一切時，雷吉明白這一回她接了一個燙手山芋。

這時，馬克想出了一個計劃。一個他認為可以使所有人都掙脫困境的計劃，一個雷吉稱之為瘋狂的計劃。究竟，這個計劃能否奏效呢？

ISBN 957-8701-22-5



9 789578 701229

本書由程舟出版經紀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
約翰·格羅斯漢授與中文版權獨家發行權

譯者：程舟出版社
封面設計：艾琳·艾琳
封面圖片：華爾街日報公司提供

品味小說

22

社會

終極證人

約翰·格里斯漢 / 原著

陸炳華 / 閻煒

程愛民 / 侯萍

慶雲 / 審校

THE CLIENT

by John Grisham

終極證人

The Client

品味小說 22

原著者：約翰·格利斯漢
(John Grisham)

原出版者：Doubleday

譯者：陸炳華·聞煒
程愛民·侯萍

審校：慶雲

編輯：陳以音·張嘉慧

發行人：林小君

出版者：輕舟出版社

台北市寧波西街 116 號

電話：3034812·3095912·3038501

傳真機：3019270

郵政劃撥：0014243-1 號

星光出版社帳戶

印刷者：傑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40 巷 48 號

電話：2489527

排版者：法德電腦排版有限公司

台北市西園路二段 346 號 2 樓

電話：3326707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伍肆陸伍號

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八月第一版第一刷

定價：350 元 推廣價 290 元

本著作之中文版經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出版發行。(含大陸地區)

ISBN：957-8701-22-5

國際中文版授權·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

Copyright © 1993 by John Grisha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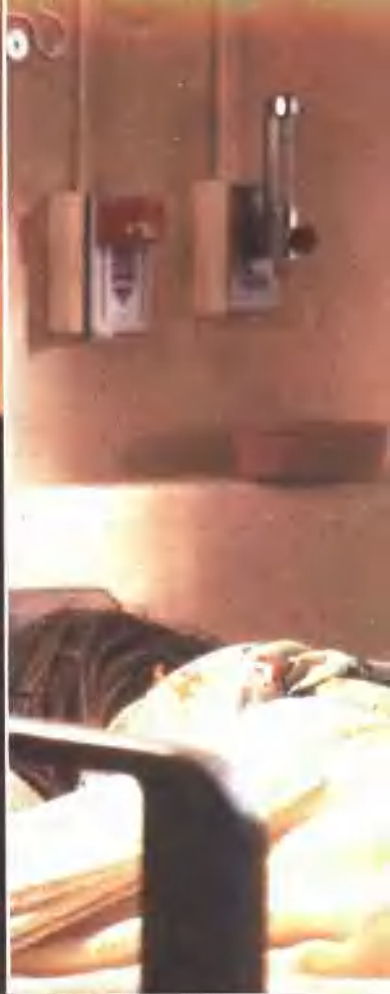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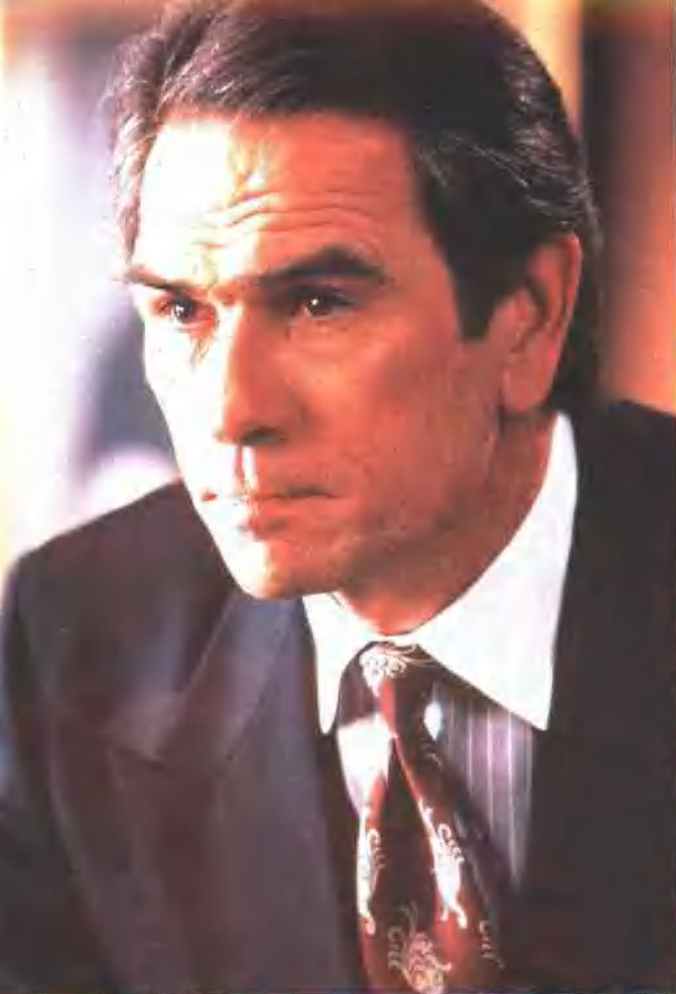
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Rights

Unlimite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Inc.
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© 1994 Ching-Jou Publishing
Company

















劇照由美商華納兄弟公司提供，謹此致謝。

第一章

馬克才十一歲，但已有兩年的吸煙史。他時而吸，時而斷，既不想戒掉，也不想吸上癮。他愛吸庫爾氏牌，也就是他的親生父親所抽的煙。但他的母親卻抽維珍妮涼煙，一天兩盒。從她那裏，他平均每星期可偷到十支或十二支香煙。她非常忙碌，有成堆的問題需要處理。但是當問題涉及到她的孩子們時，她似乎有點天真，做夢也沒想到她十一歲的兒子馬克早已開始抽煙了。

隔兩條馬路有一個少年犯，名叫凱文。偶爾他會賣給馬克一包偷來的萬寶路，開價一美元。但馬克吸的煙主要還是來自他母親的維珍妮涼煙。

今天下午他口袋裏裝著四支維珍妮涼煙，牽著八歲的弟弟里基，沿著小路走入他們的車屋區後面的小樹林去。里基第一次吸煙，心裏相當緊張。昨天他發現馬克正在把煙藏進床底下的鞋盒裏，於是就威脅他哥哥，如果不教他吸煙，他就要去告狀。他們順著林間小路朝馬克的秘密安樂窩小心翼翼地走去。馬克曾獨自在那無人知道的安樂窩裏消磨了許多時光，把煙深深吸入，然後吐出一個個煙圈。

街坊裏的大多數少年都醉心於啤酒和大麻煙。馬克決心避開這兩大惡習。因為他們的親生父親是一

個打兒子、打老婆的酒鬼。一喝啤酒就喝得酩酊大醉，接著就是大打出手。馬克深知酒精的厲害。他也害怕毒品。

「迷路了？」里基問道。他就像一個小弟弟，當他們離開小路，步入高度齊腰的雜草叢時，一見馬克不作聲，他就躊躇了。

「少囉嗦！」馬克回答說，腳步卻一點也沒放慢。他們的父親在家就只會喝酒、睡覺、打人、罵人。謝天謝地，現在他總算離開了。五年來，馬克一直負責看管里基，覺得自己像是一個十一歲的父親了。他教里基怎樣發足球的界外球，怎樣騎自行車。他還告訴他性知識，自己知道多少講多少，毫無保留。他警告弟弟不要吸毒，也保護他不受欺侮。今天第一次要教弟弟吸煙，將他引入這一惡習，馬克心裏感到十分厭惡。雖然僅僅是一支煙，但其惡果可遠不止於此。

他們走過了草叢，來到一根大樹下，大樹的一根粗枝上懸掛著一根繩子。一排灌木叢的盡頭是一片空地。空地的另一邊有條雜草叢生的泥土路，消欠在一座小山上。車輛的往來聲從遠處傳來，顯然那裏有一條公路。

馬克停下腳步，指著繩子附近的圓木，命令似地說：「坐在那兒。」里基規規矩矩地退向那圓木，不安地向四周掃了一眼，唯恐有警察注視著他們。馬克像訓練士兵一樣瞧著他，同時從襯衫口袋裏抽出一支煙來。他用右手拇指和食指夾著煙，竭力裝出若無其事的样子。

「可記住規定了？」他邊說，邊把攝人的目光投向里基。規定只有兩條，那天他倆已討論了十來次。里基討厭被當作小孩看待，但是也無可奈何。他眼睛一翻，看向別處，嘴裏說：「記住了，要是我

說出去，你就會狠狠揍我。」

「對。」

里基交叉雙臂，接著說：「還有，一天只能抽一支。」

「那就對了。要是我發現你一天抽一支以上，你就有得受了。還有，要是我發現你喝啤酒或吸毒，那……」

「知道了，知道了，你會再狠狠地揍我一頓。」

「沒錯。」

「你一天抽幾支？」

「只抽一支。」馬克撒了個謊。他有時只抽一支，有時抽三、四支，抽多抽少決定於有沒有煙。他呵著香煙，活像個小混混。

「一天一友會要我的命嗎？」里基問道。

馬克從嘴裏摘下煙，回答說：「不會很快要你的命。一天一支相當安全。超過一支，你就會遇到麻煩。」

「媽媽一天抽幾支煙？」

「兩盒。」

「兩盒是幾支？」

「四十支。」

「哇，那麼她的麻煩可大了。」

「媽媽的麻煩多著呢。我想她不在乎香煙。」

「爸爸一天抽多少？」

「四、五盒。一天一百支。」

里基微微撇了撇嘴。「那麼，他很快就會死掉，是嗎？」

「但願如此。不出幾年，他不是死於酗酒就是死於連鎖吸煙。」

「什麼叫連鎖吸煙？」

「就是一支接一支地抽。我希望他一天抽十包才好呢。」

「我也這樣希望。」里基將目光投向那片空地和泥土路。在大樹的樹蔭底下很涼爽，但沒有枝葉遮蓋的地方則陽光燦爛。馬克用人拇指和食指掐住濾嘴，在嘴前晃晃，擺出一付大哥的樣子，譏諷地說：「你怕了？」

「不。」

「我說你怕。瞧，要這樣拿著，懂嗎？」他把煙拿近了點，然後又動作誇張地把煙叼在唇間。里基則緊盯著他的示範。

馬克點燃了煙，只見煙頭釋出裊裊輕煙，接著他摘下煙說道：「別把煙吞下肚，你還沒辦法適應，只要吸一點點就吐出來。你可以嗎？」

「吸了煙我會不會生病？」

「如果你把煙吞下去就會。」為了示範給里基看，他很快地吸了兩口，然後再吐出來。「瞧，很簡單吧！以後我再教你怎麼把煙吸進肺裏。」

「好。」里基緊張地伸出大拇指和食指。馬克小心地把煙放在弟弟的兩根手指之間，說道：「抽吧。」

里基將濕潤了的濾嘴小心地放入唇間。他的手在顫抖。他吸了一小口就把煙吐了。又吸了一小口，但一直沒把煙吸過門牙。接著又吸了一下。馬克全神貫注地看著他，希望他噲煙，咳嗽，噲得臉發青，於是產生反感，以後永遠不再吸煙。

「吸煙並不難，」里基拿著煙很得意地說道，對此表示讚賞。但他的手還在顫抖。

「本來就算不了什麼。」

「味道有點說不上來。」

「是啊。」馬克揆著他坐在圓木上，從口袋裏又抽出一支煙來。里基使勁地噴著煙。馬克點起了自己的煙，兩人就默默地坐在大樹下，安安靜靜地品嚐起來。

「真有趣，」里基銜著濾嘴評論說。

「沒錯。但你的手怎麼在顫抖？」

「沒有啊。」

「不，在抖。」

里基不加理睬。他的兩肘撐在膝蓋上，身體前傾，長長地吸了，口煙，然後噴吐在地上，他看到凱